

沁水县自然资源局

沁自然资通〔2023〕65号

沁水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做好中秋节、国庆节期间安全工作的 通 知

各自然资源（中心）所、局各相关股室（中心）：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切实防范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风险，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平安、欢乐、祥和的节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压实安全责任

中秋、国庆“两节”即将来临，放假时间长，群众出行、旅游和各类节庆活动增多，交通运输、旅游景区、宾馆饭店等都将迎来新一轮的客流高峰，人流、物流、车流剧增，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活动频繁，加之节日期间容易人心浮动、管理松懈，安全生产压力进一步加大。各自然资源（中心）所、局各相关股室（中心）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增强政治自觉和责任自觉，加强对节日期间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分析研判本领域安全风险，及时研究部署针对性安全防范措施，确保中秋、国庆期间全市安全平稳。

二、突出节日特点，强化重点领域安全防范

各自然资源（中心）所、局各相关股室（中心）要深刻汲取太原台骀山“10·1”火灾、河北石家庄“10·11”旅游大巴落水、四川回龙沟景区“1·24”客运索道故障停车、贵州盘州“9·24”煤矿着火等重大事故（件）以及我市兰花集团莒山煤矿“1·27”透水事故、高平市乾元明胶有限公司“8·2”中毒事故教训，针对节日特点，深入分析、预判节日期间群众出行密集等情况，切实抓好地质灾害防治、打击非法违法采矿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要把严格节日期间安全管理与正在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强化重大风险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地质灾害防治方面。要认真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对乡村公路、临水临崖路段、学校、城中村边等重点场所重点领域进行重点排查，针对各类地质风险隐患点，要做好监测、风险评估，划定危险区域，落实避险方案和防治措施。要完善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落实指挥协调、信息搜集研判等应急机制。加强地质灾害专业救援队伍建设，配齐配强救援装备。要组织可能遭受山体滑坡、崩塌威胁的区域和严重地质灾害风险点附近村（居）民，认真开展地质灾害避险应急演练，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控和避难水平。及时关注政府部门发布的地质灾害风险防范信息，外出游玩过程中尽量避开地质灾害隐患点、地质灾害高风险区域以及低洼地带。

打击非法违法采矿方面。要层层压实监管责任，强化县、乡、村三级监管责任，进一步夯实乡镇（街道）属地监管责任，强化提

升基层巡查检查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村级第一发现人和前沿阵地作用。要突出工作重点，强化日常检查，在常态化严查严处“六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基础上，重点开展对土地整理、设施用地等名义非法采矿牟利的日常检查，对各类非法违法采矿行为要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和依法查处。要充分发动群众，落实有奖举报，对查证属实的举报线索，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有奖举报制度，做到应奖尽奖、足额兑现，营造群防群治良好氛围。

三、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节日期间安全管理

“两节”期间，要持续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第三阶段“部门精准执法”，通过突击检查、线上巡查等方式，督促各地质灾害隐患点、关闭矿井等地点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在岗履职。要进一步加大督查检查力度，各自然资源（中心）所要组织检查人员每日不少于1组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县局成立督导组，将不定期开展不少于3次督导巡查。

四、加强应急值班，有效应对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要加强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在岗带班、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和指挥调度，遇有突发情况，靠前指挥、果断决策，有序有力应对处置。要加强值班备勤，值班人员认真履职，非在岗值守人员要保证通讯畅通，确保出现紧急情况能够随时抽调到位、迅速组织处置。要严格信息报告，事故灾害信息要第一时间报告，情况不清、关键要素缺失的，要主动与相关单位核实，严禁迟报漏报谎报瞒报。要强化备勤备战，应急救援队伍要始终保持临战状态，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物资配备，完善现场救援、

力量调派、人员撤离等应急预案方案，确保发生事故灾害后能够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救援，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五、落实日报制度，确保信息报送及时准确

“两节”期间，各自然资源（中心）所要实行“一日一报”制度，每日组织汇总本地区、本行业重点企业事故信息“零报告”，每日向县局值班室报告本地区安全执法检查情况和事故情况。从9月29日至10月6日每天上午11:30时前，将本地区安全监督检查情况（附件）报送至县局值班室。

电 话：7022986

附件：

1. 沁水县自然资源局“两节”期间安全生产督导组人员名单
2. 沁水县“两节”期间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日报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沁水县自然资源局“两节”期间安全生产 督导组人员名单

督导组

组 长：徐勇智 副局长

副组长：苏郑昊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成 员：地勘地环股 张立慧 李栋 张燕群

综合行政执法队 王建敏 王超 李播

附件

填报单位:

日期	新发现火灾起数	新发现火灾面积(亩)	新发现火灾条数	新发现火灾损失(万)	新发现火灾损失(元)
4月20日					
5月10日					
10月10日					
10月20日					
10月30日					
11月30日					
10月31日					
10月6日					
合计					

填报人:

联系方式: